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吴证券作为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等方式，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信息披露	预计不能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公司所在地上海受新冠疫情影响，根据上海疫情防疫相关规定，公司员工均居家办公，审计人员无法入场审计，不能按原计划进行工作出具审计报告。根据年报编制及审计进展情况，公司预计无法在 2022 年 4 月 29 日前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若安洁士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若公司在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

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督促公司尽快完成年报的编制工作并及时披露，及时披露年报进展公告，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向投资者揭示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若公司未能在 2022 年 4 月 29 日前（含当日）披露年度报告，公司的股票将于 2022 年 5 月第一个交易日被停牌。若公司无正当理由未能在上述规定限期内披露年度报告，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纪律处分、并被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的风险。若公司未能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含当日）披露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9 日